

2024年军队文职人员公开招考笔试于9日举行

陕西考区温馨提示

阳光讯(记者 王怡纯)2024年军队文职人员公开招考笔试将于12月9日在西安市举行。为了更好的服务报考者,现将有关注意事项提示如下:

考试规定。考试当日,请提前1.5个小时到达考点,持纸质准考证、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或有效期内的临时身份证进入考点。开始考试30分钟后,不得入场;考试期间,不得提前交卷、退场;笔试内容包括公共科目和

专业科目。

出行提示。请报考者根据准考证上的信息,提前做好交通、食宿、安全等方面的准备。请报考者充分考虑考点周边交通情况和停车场地容量,考试当天根据自身实际合理选择交通方式,安排足够的出行时间,避免参加考试时走错考点、进错考场,避免延误考试。

法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

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考试作弊、非法出售或提供试题或答案、代替考试等;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以外的其他考试中,非法获取国家秘密,非法使用窃听、窃照等专用器材,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等,涉嫌违法犯罪的,人事考试机构将会同公安等部门,予以严厉打击。

灞桥警方巧用“警法联调”化解纠纷

阳光讯(记者 梁萌)自西安市公安局灞桥分局与灞桥区人民法院携手启动“警法联调”工作机制以来,多起群众矛盾纠纷被成功化解,扎扎实实为群众解决了“急难愁盼”问题,收获了一致好评。

11月29日,公安灞桥分局灞桥派出所接到群众周某报警,称其在灞桥区的一个物流园内与物流方发生了纠纷,因为屡次协调没有结

果,希望警方帮助解决。派出所了解情况后,即刻组织当事双方进行调解,但双方就利益损失、运费等诸多问题始终无法谈拢、僵持不下,群众迟迟提不到自己的货物。

面对这种情况,灞桥派出所启用“警法联调”机制,于12月2日周六,将当事人周某约至灞桥派出所暖心警务会客厅,并通过视频电话联系灞桥区人民法院法官、电话联

系远在广东的承运方负责人郑某,四方一同开启调解工作。法官在听取了双方陈述后,进行释法明理,告知当事人双方,此事作为一起货运纠纷,双方都有义务维持损失最小化。在听了法官的解释后,当事双方点头表示接受,承运方表示,同意周某先提走自己的货物,减少损失,周某也愿意对后续费用问题协调解决,双方终于就此事达成了一致。

西安市开展森林草原A级专业队伍扑火救援技能比武竞赛

阳光讯(记者 刘璐)近日,西安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在灞桥区举办2023年全市森林草原A级专业队伍扑火救援技能比武竞赛。

赛场上,来自9支队伍162名队员,无论是面对救援基础体能的挑战,还是面对救援综合技能的比拼,都展现出了团结协作、奋勇争先的职业素养,体现出了森林防灭火救援训练的扎实

功底。

经过激烈比拼,高新区森防办、灞桥区森防办、长安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团体综合排名前3名。“灭火弹投掷”项目中,长安区森防办、蓝田县森防办、临潼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1500米跑”项目中,灞桥区森防办、高陵区森防办、高新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4×200米接力”项目中,高新

区森防办、灞桥区森防办、高陵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油锯切割”项目中,高新区森防办、高陵区森防办、阎良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单杠引体向上”项目中,高新区森防办、灞桥区森防办、周至县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风力灭火器”项目中,高新区森防办、灞桥区森防办、长安区森防办三支代表队分别获得前3名。

西安生态环境部门开展世界土壤日线上宣传活动

阳光讯(记者 刘璐)每年的12月5日为世界土壤日,今年的主题是“土壤和水资源:生命之源”。当日,西安市生态环境局联合西安市智慧环保综合指挥中心开展了世界土壤日线上宣传活动。

西安市智慧环保综合指挥中心工作人员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精心策划制作了世界土壤日主题长图宣传海报,科普了土

壤污染是什么、土壤污染防治六原则等生态环保知识,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强调任何组织和个人都有保护土壤、防治土壤污染的义务。

此外,活动还通过图文并茂的方式向大家展示了土壤和水之间的宝贵联系。健康的土壤能净化、排出和储存水分,是地球上生命存在的根基;95%以上的食物源自土壤和水这

两种基本资源。

土壤和水是生命之源,让我们携手行动起来,共同成为绿色的践行者,保护和改善土壤与水资源健康,共同维护好我们赖以生存的大地。此次宣传活动依托“西安生态环境”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在线上广泛传播,积极引导公众提高保护土壤和水资源的意识,关注并参与土壤污染防治。

西安弘雅学校开展期中考试总结及表彰大会

阳光讯(记者 李梦君)近日,西安弘雅学校召开2023-2024学年度第一学期期中考试总结及表彰大会,对表现优异的同学进行了表彰。

表彰会上,该校校长董才安进行总结讲话,要求同学们向新的目标进发,并要求同学们学会反思与总结,反思自己的学习态度,总结自己的不足;并鼓励学生们收起自己的自卑与自责,收起自己的感伤与悲叹,抬头挺胸,勇敢无畏地接受下次挑战。

西汽集团职工参加全省职工跳绳比赛

阳光讯(记者 李梦君)近日,西汽集团组织职工参加全省职工跳绳比赛,在与全省300余名参赛选手的比拼中,该集团职工获得了女子个人单摇第五名、男子个人单摇第十三名,2分钟集体跳绳第九名的成绩。

西汽集团作为陕西省交通运输工会的委员单位,承担并参与了此次比赛。自10月下旬接到任务通知以来,西汽集团各单位、各部室全力支持,从队员推荐、选拔到制订计划、扎实训练,队员们克服困难,邀请专业老师进行训练指导,合理安排时间,优化训练内容,做到工作与训练两不误、双提升。

西安市长安区司法局郭杜司法所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阳光讯(记者 侯菲)为进一步加强宪法的学习与宣传,弘扬法治精神,近日,西安市长安区司法局郭杜司法所联合居安路第一社区开展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线的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司法所积极向群众讲解“八五”普法、平安建设及宪法知识。随后,郭杜司法所所长陆续提出了“我国现行宪法是何时通过的?”“郭杜派出所的报警电话是什么?”等一系列宪法小知识问题,让法治观念进一步深入人心。本次活动发放法治宣传品1000余份,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3人次。

西安市莲湖区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

阳光讯(记者 侯菲)近日,西安市莲湖区司法局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区知识产权维权工作站,在陕西丰庆瑞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举办“规范执法,惠企利民”暨“送法进企业”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通过随机走访、现场交流、发放行政执法满意度调查问卷等途径,收集商户对涉企执法工作意见建议10条,为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活动提供有力支撑。

在座谈交流会上,调研组详细了解了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和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司法诉求,告知企业如何获取法律救济,并从网店开办经营、货款催收催交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了法律范畴的指导意见。